

国盛证券

关于与贵州博联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盛证券作为贵州博联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	是
2	其他	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17 年 04 月 19 日主办券商与博联股份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博联股份经主办券商推荐于 2017 年 0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9 年 04 月 12 日，主办券商与博联股份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协议”和“补充协议”对持续督导费的金额和支付时间作出了明确约定。

国盛证券作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和协议约定，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持续地履行了主办券商持续督导义务。

截至目前，博联股份已累计二年以上（2018 年、2019 年、2020 年）未按协议约定向主办券商缴纳持续督导费用。根据《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有关要求，国盛证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2021 年 3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25 日向博联股份董事长韩湿骏先生邮寄了书面的《关于贵州博联茶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费的催款告知函》。2021年8月11日，主办券商向博联股份邮寄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2021年8月13日，博联股份收到上述通知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以下简称“《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的有关要求，主办券商于2021年11月22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文件。

国盛证券于2021年11月30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国盛证券和博联股份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全国股转系统对国盛证券与博联股份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国盛证券与博联股份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1年11月30日起解除。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存在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向公司送达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国盛证券和博联股份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并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国盛证券和博联股份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国盛证券

2021 年 12 月 2 日